附件3

**福建师范大学2019年本科教改项目经费预算汇总表**

**学院名称（盖章）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预算年度** | **预算金额（元）** |
| 2019年 |  |
| 2020年 |  |
| 2021年 |  |
| 合计 |  |

经办人： 领导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

1.各学院应按照“立项项目2019年预算不高于项目经费总额的50%，2021年的预算不低于项目经费总额的30%”的要求审核各项目经费预算；

2.将项目负责人填报的分年度预算金额汇总统计后填入对应年度空格。